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106.11.03  
桃動一字第1060007278號

## 桃園市政府動物保護處 函

地址：33053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57號

承辦人：余佩珊

電話：03-3326742~12

33056

桃園市桃園區延壽街117巷12-1號2樓

受文者：桃園市獸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1月3日

發文字號：桃動一字第106000727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會修正「桃園市獸醫師公會開業醫院（診所）診療收費標準」，本處准予備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會106年10月31日桃市獸師海字第1060047號函及獸醫師法第24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有關修正之診療收費標準，請貴會協助轉知各會員知悉。

正本：桃園市獸醫師公會

副本：本處動物防疫課

處長陳英豪

桃園市獸醫師公會開業醫院(診所)診療收費標準

壹、收費項目：(以新台幣為計算單位)

一、掛號費：200元。 急診掛號費：500元

二、臨床診察費：門診時間每件收300元；非門診時間之急診每件收600元；夜間急診每件收1000元。

三、檢查費：1.一般糞便檢查：每項200元。

2.特殊糞便檢查：每項200~500元。

3.皮毛皮膚檢查：200元。

4.一般尿液檢驗：每項200元。

5.陰道抹片檢查：每片300元。

6.腹水檢驗：每項100~200元。

7.血液生化檢驗：每項200~300元。

8.血液特殊檢驗：每項200~1500元。

9.血液氣體檢驗：每套(組)800~1500元。

10.病理組織切片檢查：每項2000~3000元。

11.心電圖：每項500~1000元，每次1000~3000元。

12.超音波：每項400~1000元，單一器官500~1000元。

13.心臟超音波：每項3600~6600元。

14.電腦斷層掃描：12000~25000元。

(不含顯影劑及其他費用)

15.細菌分離培養及抗生素敏感試驗：800~2000元

四、放射線(X光片)：1.每片：500元，CR(數位)每片 600~800元。 2. X~光片判讀費：200元 3.拷貝100~150元

五、預防接種費(含疫苗費)：

1.高力價犬二合一(DP)疫苗：900元。

2.犬五合一疫苗(DHPPi)：900元。

3.犬六合一疫苗(DHPPiCv)：900元。

4.犬七合一疫苗(DHPPiL2)：1000元。

5.犬八合一疫苗(DHPPiCvL2)：1000元。

6.犬十合一疫苗(DHPPiCvL4)：1200元。

7.狂犬病疫苗(含佐劑)：200元

8.犬七合一+狂犬病疫苗(DHPPiL2+R)：1200元。

9.萊姆病疫苗：1000元。

10.(含佐劑)貓三合一疫苗：900元。

11.(含佐劑)貓五合一疫苗：1000元。

12.貓傳染性腹膜炎點鼻疫苗：1200元。

13.(含佐劑)貓白血病毒疫苗：1300元。

14.(不含佐劑)貓三合一疫苗：1200元。

15.(不含佐劑)貓四合一疫苗：1300元。

附註：除上述疫苗外，其餘不含佐劑或新上市疫苗依實際狀況收費。

六、醫事技術費(不包含材料及藥品費)：

1.保定：100~200元。

2.口服投藥：每次100元。

3.眼科：100元。

4.耳鼻喉科：300元。

5.外敷擦藥：200元。

6.膿包清創：每創200~500元(須以手術方式處理者另議)

7.導尿管安裝技術及導尿(材料費另計)：

雄性動物：800~1500元。

雌性動物：2000~3000元。

8.浣腸通便：500~1000元。

9.腹腔灌洗：1000~1500元。

10.直腸灌洗：1000~3000元。

11.插胃管或氣管導管：200~500元。

12.陰道灌洗：300~800元。

13.子宮灌洗：1500~2500元。

14.膀胱灌洗：1500~2500元。

15.C.P.R.急救：半小時 800~1500元

達3000元者，30分鐘以上每10分鐘加800元。

16.關節囊注射每部位：500~1000元。

17.衛生保健：剪指甲、清耳朵、肛門腺排空等其他項目：每項100~300元。

七、氧氣費：每小時200元

八、鎮(瘧)靜及麻醉技術費(不含藥品、材料、注射費)：

1.鎮(瘧)靜：300~1000元。

2.局部麻醉：300~1000元。

3.注射麻醉：800~2500元。

4.吸入麻醉：1500~3500元。

九、外科手術技術費：視各醫療院所情況而定。

十、證書費：1.一般診斷書：200元 2.甲種診斷書：800元~1000元。 3.健康證明書：800~1000元。

十一、藥品及材料費：特殊藥品須事先報價，經畜主同意後使用並收費。

十二、安樂術(不含麻醉藥及畜體處理費)：3000元

十三、助產費：(視產仔數而定，不含藥品、胎兒急救、加護費。夜間急診者加計20%)：1500元以上

十四、住院費：(每日中午12:00結算)不含檢查費、治療費、護理費、伙食、梳理、沐浴、.....等各項。

未及一日以一日計費。特別病房、加護病房另議。

小型犬、貓(10公斤以下)：300~500元。

中型犬(10-20公斤)：400~600元。

大型犬(20-30公斤)：500~800元。

超大型犬(30公斤以上)：600~1000元。

非犬貓：300~1500元。

十五、加護費：依實際情況另計。

十六、住院及其他預付金(每隻)：3,000元以上，手術費用50%以上。

十七、出診費：由醫院出發時起算第1小時500元，每超過1小時加計300元，不含掛號、診察、治療、藥品、材料、車資.....等費用(車資比照計程車資計費，偏遠地區則另議)。

十八、諮詢費：按每半小時500元。

貳、附記：

1.本標準未制定之項目，其費用由院方與畜主自行議定，並另簽訂契約書。

2.兇猛之動物，畜主應事先告知院方，並由畜主將動物戴上口罩，以防咬傷醫療人員，若不慎咬傷人員，其醫療費用由畜主負擔。不能保定兇猛動物，院方可婉拒診治其動物。

3.本標準係依據獸醫師法第廿四條訂定之。

4.本標準係經桃園市政府106年11月3日桃動一字第1060007278號函核備。

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十月三十一日